

(一) 基础设施基金有哪些交易方式？

基础设施基金可以采用竞价、大宗和询价等深交所认可的交易方式进行交易。除《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办法（试行）》另有规定外，基础设施基金采用竞价及大宗交易的，具体的委托、申报、成交、交易时间等事宜应当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二) 基础设施基金的成交价格范围是如何规定的？

深交所对基础设施基金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基础设施基金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30%，非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10%，深交所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础设施基金采用竞价交易的，其有效竞价范围与涨跌幅限制范围一致，在价格涨跌幅限制以内的申报为有效申报，超过涨跌幅限制的申报为无效申报。

基础设施基金采用协议大宗或询价交易的，成交价格在该证券当日涨跌幅限制价格范围内确定。

(三) 基础设施基金的交易申报及成交确认时间是怎样的？

基础设施基金采用竞价交易的，申报时间为每个交易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

基础设施基金采用协议大宗交易的，申报时间为每个交易日 9:15 至 11:30、13:00 至 15:30。采用盘后定价大宗交易

的，申报时间为每个交易日 15:05 至 15:30。

基础设施基金采用询价交易的，申报时间为每个交易日 9:15 至 11:30、13:00 至 15:30。

基础设施基金采用大宗或询价交易的，在接受申报的时间内实时确认成交。

（四）基础设施基金申报数量有哪些要求？

基础设施基金采用竞价交易的，申报数量应当为 100 份或其整数倍，卖出基金时余额不足 100 份部分，应当一次性申报卖出；单笔申报的最大数量应当不超过 10 亿份。

基础设施基金采用大宗或询价交易的，单笔申报数量应当为 1000 份或者其整数倍。

（五）场外登记的基础设施基金份额能否在场内交易？

基础设施基金采取封闭式运作，不开放申购与赎回，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场外份额持有人可将基金份额转托管至场内卖出，或通过深交所基金通平台转让基金份额。

（六）基础设施基金交易信息通过什么渠道披露？

深交所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交易系统或交易所网站即时公布基础设施基金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买卖方向、数量、价格等信息。

（七）投资者交易基础设施基金前是否需签署风险揭示书？

普通投资者首次认购或买入基础设施基金份额前，应当

以纸质或者电子形式签署风险揭示书，确认已了解基础设施基金产品特征及主要风险。

(八) 风险揭示书列举的风险包括哪些？

投资基础设施基金可能面临以下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基金价格波动风险。受经济环境、运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基础设施项目市场价值及现金流情况可能发生变化，可能引起基础设施基金价格波动。

2.基础设施项目运营风险。基础设施项目可能因经济环境变化或运营不善等因素影响，存在基金收益率不佳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基础设施基金采取封闭式运作，不开通申购赎回，只能在二级市场交易，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4.终止上市风险。基础设施基金运作过程中可能因触发法律法规等情形而终止上市。

5.税收等政策调整风险。如果国家税收等政策发生调整，可能影响投资运作与基金收益。

风险揭示书的揭示事项仅为列举事项，未能详尽列明基础设施基金的所有风险。